## 安全评价报告信息公开表格(浙江皓华制药有限公司)

被评价单位名称 浙江皓华制药有限公司 浙江皓华制药有限公司年产20吨头孢地嗪酸、12吨非那甾胺及其中间体、36吨度他 雄胺中间体、80吨非尼布特、10吨巴氯芬项目(一期:年产20吨头孢地嗪酸、80吨 评价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非尼布特)安全设施竣工验收评价/道字【评】字第2306010号 浙江皓华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皓华制药"),成立于2017年,前身为台州市 信友医药化工有限公司。台州市信友医药化工有限公司创建于1995年,原位于台州 市椒江外沙化工区内,是台州市"216"工程重点企业之一,浙江省高新技术企业。长 期致力于医药生产的研究,企业现建有市级研发中心,获得多项的产品专利,拥有 自主知识产权。公司于2011年购并连云港恒飞制药有限公司。公司研发中心与南京 药科大学强强联合,提供强有力的技术支持。为使公司得到进一步发展,原台州市 信友医药化工有限公司(现连云港恒飞制药有限公司)响应台州市政府浙商回归的 号召,全资收购原浙江博华化学有限公司,组成浙江皓华制药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3000万,法定代表人赵百合,厂区位于浙江省台州市临海市台州湾经济技术开发区 南洋一路11号。 皓华制药在原博华化学有限公司的基础上(原博华化学有限公司的原有产品已 全部淘汰),实施了年产20吨头孢地嗪酸、12吨非那甾胺及其中间体、36吨度他雄胺 中间体、80吨非尼布特、10吨巴氯芬项目,该项目于2018年7月16日取得临海市经信 |局核发的《浙江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赋码)信息表》,备案项目代码为:2018-331082-27-03-051068-000。浙江泰鸽安全科技有限公司于2018年9月10日完成了《浙 江皓华制药有限公司年产20吨头孢地嗪酸、12吨非那甾胺及其中间体、36吨度他雄 胺中间体、80吨非尼布特、10吨巴氯芬项目设立安全评价报告》; 皓华制药于2018年 10月9日取得了台州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核发的项目安全条件审查意见书(文号: 台危化项目安条审字[2018]029号)。江西省化学工业设计院于2020年3月完成了《浙 江皓华制药有限公司年产20吨头孢地嗪酸、12吨非那甾胺及其中间体、36吨度他雄 |胺中间体、80吨非尼布特、10吨巴氯芬项目安全设施设计专篇》: 皓华制药于2020年 4月13日取得了台州市应急管理局核发的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意见书(文号:台危 |化项目安设审字[2020]第006号)。皓华制药于2020年7月开始项目施工建设,施工过 程中,车间三年产12吨非那甾胺及其中间体、36吨度他雄胺中间体项目已淘汰停止 施工、车间一巴氯芬的精烘包工序在建,故本次进行竣工验收的的一期工程为: 年 产20吨头孢地嗪酸、80吨非尼布特项目。 项目简介(含图片) 皓华制药在年产20吨头孢地嗪酸、80吨非尼布特项目的施工、试生产期间,因 生产车间二部分生产工序、仓库二物料储存情况、废水废气处理设施进行了变更, 委托宁波天大工程设计有限公司编制了安全设施设计变更说明,并组织专家组对设 计变更进行了评审并形成专家评审意见,宁波天大工程设计有限公司先后于2022年 10月完成了《浙江皓华制药有限公司年产20吨头孢地嗪酸、12吨非那甾胺及其中间 体、36吨度他雄胺中间体、80吨非尼布特、10吨巴氯芬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变更说 明》、2023年4月完成了《浙江皓华制药有限公司年产20吨头孢地嗪酸、12吨非那甾 胺及其中间体、36吨度他雄胺中间体、80吨非尼布特、10吨巴氯芬项目安全设施设 计变更说明 (第二次C类变更)》。 皓华制药年产20吨头孢地嗪酸、12吨非那甾胺及其中间体、36吨度他雄胺中间 体、80吨非尼布特、10吨巴氯芬项目(一期: 年产20吨头孢地嗪酸、80吨非尼布特 |项目)于2022年12月26日开始试生产,现试生产已正常。该项目中产品均不属于危 险化学品,但其生产过程中涉及危险化学品溶剂及反应物回收套用,包括: 丙酮、 二氯甲烷、60%~65%乙醇、95%乙醇、甲醇、20%盐酸,因此本项目属于危险化学品 建设项目,须实施行政许可。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危险化学 品建设项目安全监督管理办法》(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45号,总局令第79 号、89号修正)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该建设项目应进行安全设施竣工验 收。为此,浙江皓华制药有限公司委托浙江道宇安环科技有限公司对该项目开展安 全设施竣工验收评价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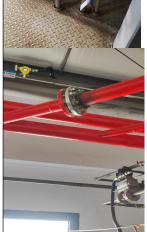
















安全评价机构名称		浙江道宇安环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组长		刘海燕
技术负责人		蒋永成
过程控制负责人		吴芳萍
评价报告编制人		刘海燕
报告审核人		李春平
参与评价工作	安全评价师	刘海燕、袁福江、段建勇、姚敏杰、董继军
	注册安全工程师	刘海燕、袁福江、段建勇、姚敏杰、董继军
	技术专家	-
现场开	人员	刘海燕、姚敏杰
展安全	时间	2023. 6. 20–2023. 11. 16
评价工作	主要任务	资料收集、现场检查
评价报告提交时间		2023. 12. 12